淄博市应急管理局 淄博市消防救援支队

关于转发《关于全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

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情况的通报》的通知

淄应急字〔2020〕96号

各区县应急管理局，高新区安监局，经开区应急局，文昌湖区安环局，各区县消防救援大队，市管危化品企业：

现将山东省应急管理厅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《关于全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情况的通报》（鲁应急函〔2020〕5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**一、提高认识狠抓落实。**各区县要进一步提高站位，坚决克服形式主义，督促辖区所有危险化学品企业，对照全省检查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排查治理，要真查、真治、真改。对于问题整改不到位，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的要列入重点监控企业名单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。

**二、盯紧问题追根溯源。**对于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要追根溯源，不仅要做到举一反三、由点及面，解决好类似的问题隐患，还要由问题隐患反思规章制度中的缺项漏项，强化企业自身的“造血能力”，从根本上解决好企业安全生产隐患“查了改、改了犯”的顽疾。

淄博市应急管理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淄博市消防救援支队

2020年8月7日